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10月10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有关人员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2022年10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以非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岳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公司729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0,876,800股。

董事程鹏、毕垒为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四日